

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公告

泉东街道豫让桥社区及有关农户：

邢台市2025年度第12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构建新区建设
用地于2025年12月26日，由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政挂钩转征函
〔2025〕63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我区征收集体土地
0.9374公顷，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（一）批准机关：河北省人民政府
- （二）批准文号：冀政挂钩转征函〔2025〕63号
- （三）批准时间：2025年12月26日

二、征收土地情况

- （一）面积：0.9374公顷
- （二）范围：新合庄村集体土地以东、新合庄村集体土地以
西、规划盛华街以南、豫让桥社区集体土地以北的土地。
- （三）用途：城镇住宅用地。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2026年1月12日至2026年1月19日。（公告时间
不少于五个工作日）公告可在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网站查询。

网址为：<http://www.xiangdu.gov.cn/>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由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按照征地补偿安置公告有关内容，组织有关部门实施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征收不服的，可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60日内，依法向有权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12日

